

证券代码：300360

证券简称：炬华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009

## 杭州炬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收到公司董事长、董事 2023 年度及 2024 年内

### 现金分红提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杭州炬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收到公司董事长杨光先生、董事戴晓华先生提交的《关于提议杭州炬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及 2024 年内现金分红的函》，主要内容如下：

为推动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发展成果，践行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的股东价值回报机制，基于对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主业发展的坚定信心，在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及利润分配原则，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公司董事长杨光先生、董事戴晓华先生对公司 2023 年度及 2024 年内现金分红方案提议如下：

提议公司 2023 年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.00 元（含税），同时提议公司 2024 年三季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00 元（含税）。具体利润分配方案将由公司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确定。

杨光先生、戴晓华先生承诺，将在董事会、股东大会正式审议上述 2023 年度及 2024 年内现金分红方案时投赞成票。

公司收到上述提议后，结合公司经营发展规划、盈利能力和近年来现金分红情况等进行分析，认为该提议合理可行，公司计划将上述分红提议进行专项研究、细化、落实，拟定具体利润分配预案，并提交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，制定适宜方案积极推动上述预案获得审批通过，并及时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上述分红提议仅代表提议人的个人意见，并非董事会决议，具体利润分配预案须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炬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3 月 23 日